

##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由会议主持人尹进保在公司召集，应参加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，本次董事会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投票方式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1. 经审议通过《关于受让刘李潇持有的北京坤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8%股权的议案》

为取得更高的利润，公司拟以人民币3,600,000.00元受让刘李潇持有的北京坤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8%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公告编号：2017-006

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2月15日